

微山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微山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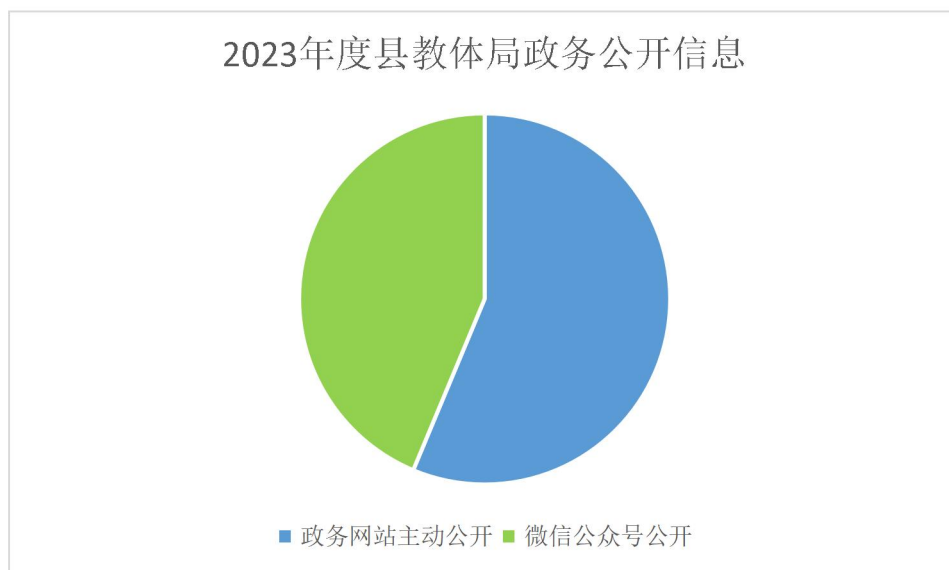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微山县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ei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微山县教育和体育局联系（地址：微山县微山湖大道档案馆三楼，联系电话：0537-8221431）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度，县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为 151 条，其中通过网站政务公开栏目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6 条，微信公众号发布动态信息 85 条；工作动态信息 53 条，通知公告信息 13 条。



（二）依公开申请情况

2023 年，我局接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1 条，部分公开 1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落实好政务信息公开制度。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前审查工作，从源头上杜绝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公开，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均及时公开，确保信息时效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

网络公开平台稳步运行，以县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为载体，为建立信息发布和审核机制，紧紧围绕全县重点工作任务，切实做好信息的采集和公开工作，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栏目内容保障工作。

（五）监督保障工作

持续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根据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明确了我局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方式、职责和分工、程序、监督、保障，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协调、审查、发布、考核等工作机制，确保各项政务信息及时主动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部分工作人员主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识不够。由于编制人员较少,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为兼职,很多工作不能第一时间开展,导致效率不高。

二、下步措施

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各级有关要求,进一步改进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及时梳理有关应公开信息,第一时间更新;二是积极参加各类学习培训,提高业务人员工作水平;三是加强机关工作作风建设,积极主动作为,强化有关问题整改,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本年度我局信息处理费收取金额为 0。

(二)本行政机关本年度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按照《关于印发 2023 年济宁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济政办字〔2023〕41 号),县教体局落实重点工作任务,按照政务公开的新要求、新任务,持续强化组织保障,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重要政策发布解读,完善政务信息管理,夯实政务公开保障基础,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微山县教育和体育局共收到人大建议 10 条,政协提案 26 条,内容涉及农村及湖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办学质量改善提

升、中小学生心理健康和全面发展等。建议、提案均在规定期限内办复完毕，办复率 100%，满意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本年度无政务公开工作创新。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六)本行政机关无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微山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4 年 1 月 22 日